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1049臺北市信義路5段7號9樓
承辦人：王小姐
電話：8101-3634
電子信箱：1115@twse.com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3日
發文字號：臺證上一字第11000146091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(00146091A0C_ATTCH11.pdf、00146091A0C_ATTCH12.docx、
00146091A0C_ATTCH13.docx、00146091A0C_ATTCH14.docx、
00146091A0C_ATTCH15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修正本公司『對有價證券上市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』部分條文、『重大訊息公開說明表』及『辦理重大訊息說明記者會申報書』等附表如附件，並自即日起實施」公告乙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各上市公司

副本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(含附件)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(含附件)、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(含附件)、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(含附件)、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(含附件)、中華民國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(含附件)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(含附件)、法源資訊股份有限公司(含附件)、博仲法律事務所(含附件)、植根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(含附件)、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(含附件)、本公司上市二部(含附件)、公司治理部(含附件)、秘書部(含附件)、監視部(含附件)

